

合同编号: 【GDQH-2021JH012-2】

## 《光大期货光大理财阳光橙精选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之补充协议

## 本补充协议由以下各方订立:

资产委托人(投资者):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法定代表人:

资产管理人: 光大期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俞大伟

注册地址:上海市杨高南路 729 号 6 楼 通讯地址:上海市杨高南路 729 号 6 楼

联系人: 陈晓迪

联系电话: 021-80212222

资产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法定代表人: 朱小庆

注册地址: 青岛市市南区香港西路 69 号

通讯地址:青岛市市南区香港西路 69 号光大国际金融中心 8 楼

联系人: 高超

联系电话: 0532-81973522

## 鉴于:

资产委托人、资产管理人、资产托管人已经签署了合同编号为【GDQH-2021JH012】的《光大期货光大理财阳光橙精选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资管合同》")。根据《资管合同》约定,经当事人友好协商,一致同意签署本补充协议:







|    | 、又又乎为   |   |   |
|----|---|---|---|
| 序号 | 位置  | 原条款   | 变更为   |
| 1  | 五、资产情况。<br>产情况。<br>产情况。<br>产情况。<br>产量的,<br>产量的,<br>产量的,<br>是是一个,<br>是是一个,<br>是是一个,<br>是是一个,<br>是是一个,<br>是一个,<br>是一个 | 2、产品的主要是一个的人。<br>2、产品的人。<br>2、产品的人。<br>2、产品的人。<br>2、产品的人。<br>2、产品的人。<br>2、产品的人。<br>2、产品的人。<br>2、产品的人。<br>2、产品的人。<br>2、产品的人。<br>2、产品的人。<br>2、产品的人。<br>2、产品的人。<br>2、产品的人。<br>2、产品的人。<br>2、产品的人。<br>2、产品的人。<br>2、产品的人。<br>2、产品的人。<br>2、产品的人。<br>2、产品的人。<br>2、产品的人。<br>2、产品的人。<br>2、产品的人。<br>2、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3、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人。<br>4、产品的 | 2、国中的经验的  |
| 2  | 十一、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br>(二)投资范围及<br>比例<br>1、本计划的投资范<br>围  | 1、本计划的投资范围<br>本计划成立之日起至完成备案前,资产<br>管理人以现金管理为目的,可投资于银<br>行活期存款、货币市场基金。<br>本计划完成备案后,主要投资于:<br>沪深交易所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br>板、中小板、创业板、科创板及其他经<br>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含新股申<br>购);港股通标的范围内的股票;银行<br>间及交易所债券、中央银行票据、资产<br>支持证券、资产支持票据;公募证券投资基金(含封闭式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br>金、LOF、ETF基金);银行存款(含现<br>金、定期存款、活期存款、协议存款)、  | 1、本计划的投资范围<br>本计划成立之日起至完成备案前,资产<br>管理人以现金管理为目的,可投资于银<br>行活期存款、货币市场基金。<br>本计划完成备案后,主要投资于:<br>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br>中小板、创业板、科创板、北京证券交<br>易所发行上市的股票及其他经中国<br>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含新股申购);<br>港股通标的范围内的股票;银行户支持<br>基股通标的范围内的股票;银行直支持<br>。<br>为所债券、中央银行票据、资产支持证<br>券、资产支持票据;公募证券投资基金<br>(含封闭式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br>LOF、ETF基金);银行存款(含现金、 |



7010

债券逆回购、债券正回购、货币市场基 定期存款、活期存款、协议存款)、债 金; 股指期货、商品期货、国债期货、 券逆回购、债券正回购、货币市场基金; 股指期货、商品期货、国债期货、交易 交易所上市的期权。 特别予以说明,本计划可进行债券回购 所上市的期权以及法律法规、中国证监 会允许期货公司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的 (债券正回购、债券逆回购)、融资融 券、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 其他金融工具。 资产管理人在进行期权、融资融券、港 特别予以说明, 本计划可进行债券回购 股通标的范围内的股票投资、转融通证 (债券正回购、债券逆回购)、融资融 券出借交易前,必须与资产托管人就交 券、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 资产管理人在进行期权、融资融券、港 收结算、核算估值等业务规则和流程进 行沟通确定, 在系统测试通过后才可投 股通标的范围内的股票投资、转融通证 资, 否则, 由此产生的风险由资产管理 券出借交易前,必须与资产托管人就交 人承担。 收结算、核算估值等业务规则和流程进 行沟通确定, 在系统测试通过后才可投 资, 否则, 由此产生的风险由资产管理 人承担。 本计划成立之日起至完成备案前,资产 本计划成立之日起至完成备案前,资产 管理人以现金管理为目的, 可投资于银 管理人以现金管理为目的, 可投资于银 行活期存款、货币市场基金。 行活期存款、货币市场基金。 本计划完成备案后, 主要投资于: 本计划完成备案后, 主要投资于: 沪深交易所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 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 板、中小板、创业板、科创板及其他经 中小板、创业板、科创板、北京证券交 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含新股申 易所发行上市的股票及其他经中国证 购): 港股通标的范围内的股票: 银行 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 含新股申购): 间及交易所债券、中央银行票据、资产 港股通标的范围内的股票;银行间及交 附件一、交易监控 支持证券、资产支持票据; 公募证券投 易所债券、中央银行票据、资产支持证 合规表 3 资基金(含封闭式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 券、资产支持票据;公募证券投资基金 1、监控范围 金、LOF、ETF基金);银行存款(含现 (含封闭式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金、定期存款、活期存款、协议存款)、 LOF、ETF基金);银行存款(含现金、 债券逆回购、债券正回购、货币市场基 定期存款、活期存款、协议存款)、债 金;股指期货、商品期货、国债期货、 券逆回购、债券正回购、货币市场基金; 交易所上市的期权。特别予以说明,本 股指期货、商品期货、国债期货、交易

二、本补充协议是《资管合同》的组成部分,与《资管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补充协 议与《资管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本补充协议未约定的事项,以《资 管合同》为准。

计划可进行债券回购(债券正回购、债

券逆回购)、融资融券、转融通证券出

借交易。



所上市的期权。特别予以说明, 本计划

可进行债券回购(债券正回购、债券逆

回购)、融资融券、转融通证券出借交

易。

三、投资者为法人的,本补充协议自投资者、管理人和托管人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以及各

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之日起成立:投资者为自然人的,本补充协议自投资者本人签字、管理人和托管人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以及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之日起成立。本补充协议自所有投资者、资产管理人、资产托管人签署完毕之日起生效。本补充协议生效后新增投资者首次申购本计划的,应同时签署《资管合同》及本补充协议。

- 四、本补充协议的签署采用电子签名方式进行签署的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的相关要求,投资者电子签名与在纸质协议上手写签名或盖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无须另行签署纸质协议。
- 五、本补充协议一式叁份,资产管理人、资产托管人、资产委托人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 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光大期货光大理财阳光橙精选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之补充协 议签署页)



签署日期:

月

日

资产管理人 (盖章): 光大期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署日期: 202年11月22

资产托管人 (盖章):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署日期:202/年11月26日



5. . . . .